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6-L10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股权变动完成过户

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 年 8 月 7 日，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股份”或“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RECO SHINE PRIVATE LIMITED（简称“RECO SHINE”）的唯一股东 RECOSIA CHINA PTE LTD 与 Leading Big Limited（中文名称：领大有限公司）签署了《RECOSIA CHINA PTE LTD 与 LEADING BIG LIMITED 关于 RECO SHINE PRIVATE LIMITED 之收购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根据《收购协议》的条款和条件，RECOSIA CHINA PTE LTD 拟将其持有的 RECO SHINE 100%股权以及 RECOSIA CHINA PTE LTD 对 RECO SHINE 的股东贷款转让给 Leading Big Limited。RECO SHINE 持有 21,840 万股本公司 A 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9.12%。关于本次交易的详细信息请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7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媒体的《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股权变动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提示性公告》（2015-L64 号公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Leading Big Limited）、《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RECOSIA CHINA PTE LTD）。

2016 年 2 月 3 日，公司接到 Leading Big Limited 发送的《通知函》及相关交割证明文件，RECOSIA CHINA PTE LTD 已经将其持有的 RECO SHINE 100%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权以及 RECOSIA CHINA PTE LTD 对 RECO SHINE 的股东贷款转让给 Leading Big Limited，相关交割手续已经完成。

上述交割手续完成后， Leading Big Limited 通过 RECO SHINE 间接持有 21,840 万股阳光股份 A 股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9.12%，新加坡政府产业投资有限公司（GIC REAL ESTATE PTE LTD）不再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备查文件

Leading Big Limited（中文名称：领大有限公司）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